**授 權 書**

立授權書人　　　　　 因受傷（疾病）致行動不便，確實無法親自辦理公（政）務人員舊制退撫給與專戶開戶相關手續，特授權　　　　　 代表本人辦理舊制退撫給與專戶之開戶相關手續。

**此　致**

 **銀行 分行**

授權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被授權人：　　　　　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　 年　　　 月　　　 　日

附註：1、退撫給與領受人如因受傷或疾病，致行動困難不能親自開戶者，得由發放機關覈實出具證明，授權他人代為辦理，所需證明文件請參考開戶注意事項。

2、本授權書請授權人及被授權人親自簽名蓋章。